

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潮工信函〔2021〕135号

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组织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） 支持电子信息产业方向项目入库的通知

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，各县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
市直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）支持电子信息产业方向项目入库的通知》（粤工信电子函〔2021〕41 号，见附件）要求，现组织开展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）支持电子信息产业方向项目入库工作。请认真按照粤工信电子函〔2021〕41 号等文件要求，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好项目入库申报工作，积极发动并指导项目申报单位如实填写并提交相关申报材料。

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区）工信主管部门应按通知要求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完整性、符合性、真实性进行审查核实并加盖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、各县（区）工信主管部门公章，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前正式行文附入库项目

汇总表（粤工信电子函〔2021〕41号文附件12）、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（粤工信电子函〔2021〕41号文附件13），连同项目申报材料（纸质一式五份及电子版光盘）报送市工信局；市直企业直接报送市工信局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2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）支持电子信息产业方向项目入库的通知

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6月24日

（联系电话：2120096，联系邮箱：cz2120096@126.com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